

# 历史与转义： 隐喻的兴衰



[荷] 富兰克林·鲁道夫·安克施密特摇著  
韩震摇译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  
文津出版社

# 目摇摇录

鸣摇摇谢.....	员
导摇摇论摇摇先验论和隐喻的兴衰.....	员
第一章摇摇叙述主义历史哲学的六个主题 .....	源
第二章摇摇当代盎格鲁—撒克逊历史哲学的悖论 .....	缘
第三章摇摇历史编纂中的语言运用 .....	怨
第四章摇摇历史表现.....	员怨
第五章摇摇历史编纂中的实在性效果：历史编纂形态的 动力学.....	员源
第六章摇摇历史编纂学和后现代主义.....	圆猿
第七章摇摇历史主义和后现代主义：历史经验现象学.....	圆怨
译名对照.....	猿苑
译后记.....	猿园



## 导论 先验论和隐喻的兴衰

20世纪的哲学迷恋语言现象。罗素和逻辑实证主义者视形式化的语言为我们关于世界的全部知识的逻辑基础。他们论证说，哲学家的任务应该是，通过形式分析把语言还原到它的逻辑内核，进而对逻辑内核的彻底分析可以向我们展示，所有可靠的（即科学的）知识都是由其基本的、原子论的成分构成的。而卡尔纳普则提出，形而上学——在他看来，形而上学属于更大的西方哲学的一部分——起源于哲学家对有关世界的逻辑构成的适当句法规则的无知，他提供了引起逻辑实证主义争论锋芒的论题。于是，就如逻辑实证主义者倡导和实践的，逻辑分析将消除西方哲学传统中大多数问题。多亏对用来解释这些问题的语言进行的逻辑分析，如果它们不能在语词的适当意义上得到解决，那么就被证明是伪问题。

在稍后的阶段，《哲学研究》时期的维特根斯坦、赖尔、奥斯汀，还有许多其他人，转向了语言的社会维度；对维特根斯坦来说，我们在不同的场合使用许多不同的语言，恰好可以比作游戏的玩耍。游戏要求所有参与游戏的人接受游戏规则，这与讲语言的人没有任何区别。语言不再是逻辑演算，而是社会实践。因此，自然语言取代形式化的语言，转而成为哲学兴趣适当的关注员

点。卡尔纳普对形而上学的拒绝现在被抛弃，转而赞成斯特劳森特有的尼采式论题，即自然语言的最一般的句法结构决定着关于我们世界的形而上学结构。<sup>①</sup>多亏这种社会学（或者，就如人们常说的，语言学）转向，哲学现在接受了发展描述的形而上学的任务，这种形而上学将论述世界的那些形而上学的结构。

但是，所有这些语言哲学共同具有的——尽管它们是多种多样甚至是完全对立的——假设是，语言是知识可能性和有意义思考的主要条件，因此，对当代哲学家来说，语言分析的重要性就如同知性范畴分析对康德的《纯粹理性批判》那样。正是由于这种明显的类同，人们经常指出，当代语言哲学可以被看作是两个世纪之前由康德开创的先验论纲领的新的和更富有成果的阶段。

两个紧密联系的假设奠定了当代语言哲学的基础。（我赶紧补充，这两个假设首要的重要性只来自在这篇导论中我要说的观点；在此，我并无提出任何有关语言哲学实践的一般的~~主张之意~~。）第一个是方法论的假设，它回溯到早期近代哲学家如笛卡尔和霍布斯所采用的所谓~~构成分解的~~（~~则每个问题都分解成几个部分~~）方法。<sup>②</sup>这个方法要求我们把复杂问题分解成它们的简单的组成部分。它建议，哲学家从简单问题开始，然后慢慢地、仔细地走向较大和较复杂的论题。这个“假设背后的假设”是，当运用这种方法时，不会遗漏较大和更复杂疑问的任何本质。当代语言哲学的实践对构成分解方法的接受，是几乎普遍持有的信念的结

① 罗德里格斯·斯特劳森：《单个体：论描述的形而上学》，伦敦，1953年。

② 笛卡尔提出了发现真理的四个规则。第二个是这样写的：“~~将每个问题都分解成几个部分~~”（把每个问题分解，以致我可以尽可能多地探究部分，这是为了更好地解决它们所需要的）。（笛卡尔：《谈方法》，巴黎：弗兰玛塞，1957年，第10页）

果。这个信念是说，语言哲学应该从对逻辑常项、适当的名称，等等，以及词语和命题的意义的行为的探究开始。显然，这个假设与这篇导论开篇描述的逻辑原子主义有可选择的密切关系。由此，尽管作为哲学立场的逻辑原子主义遭到怀疑已经有半个多世纪，但是只要从其方法考虑，当代语言哲学仍然是“原子主义的”。在这里，我们再次遭遇这样一个特有的悖论，总是如此关注其他学科的方法运用的哲学家，却对他们自己的方法及其内涵不关心。<sup>①</sup> 简言之，借助于对命题（无论是单称还是全称的）和它们的构成成分，或者对命题简单而清楚的合取（~~精确性~~）的探究，语言哲学家希望发现真理和意义的先验条件。

只要这种方法被接受，就容易赏识 20 世纪语言哲学第二个假设的可能性。根据这种假设，语言应该如何依据文本而不是单个的命题（历史学家的专业关注点！）处理复杂现实的问题，就不再视为问题；那就是说，人们在这里不愿意看到的问题，也不会还原成为在命题及其部分的分析中遇到的那种问题。当代历史哲学的大部分幸运与不幸，都可以从这个视角得到解释。就不幸而言，必须指出，历史哲学家往往冒险把这个假设用在历史哲学上。这样，在 20 世纪 30 年代和 40 年代，历史哲学偏爱关注历史文本的要素，像关于历史事态的单一陈述、表达因果关联的陈述或关于过去的陈述的时间视角（丹图的“叙述语句”）。作为整体的历史文本是少有的，如果有，那是哲学探究的话题。这是更加令人遗憾的，因为历史哲学的幸运不证自明地在于历史文本而不是其部分。只有历史哲学全神贯注地把历史文本视为一个整体，才能对当代历史哲学有重要的贡献，而不仅仅是对已经在别处发现的东西的应用。如果我们想到各种学科试图通过复杂的文

<sup>①</sup> 请见本书第五章。

本对复杂的现实提供真实的表达，那么历史学则是进入我们头脑的第一个学科。由此，历史学科如此感兴趣的東西是，它清楚地提示构成分解方法的局限。从这个视角考虑，历史哲学能够给语言哲学提供全新的起点，导致语言哲学提出新的和有趣的问题，二者在现存语言哲学参数范围内，都是无法说明（~~无法解释~~）和无法解释的。以这种方式，柯林伍德的预言——~~20世纪~~世纪哲学的主要工作是与 ~~20世纪~~世纪的历史学妥协——就能够实现。<sup>①</sup> 这样一来，历史学对当代哲学就如科学对 ~~19世纪~~世纪和 ~~18世纪~~世纪的哲学那样重要。（正如我们将在下面看到的，如果历史哲学没有执行这个任务，这丝毫也不是说历史哲学将与科学哲学对抗，或历史学与科学对抗。）

据说，历史哲学家仍然令人失望地不愿面对挑战。如果历史哲学处于如此可怜的状态，人们也许应该问它是否依然存在。必须面对的是历史哲学家不愿探讨哲学的金矿，他们排斥这块领地。有两个因素可以（部分地）用来解释这种不情愿。首先，历史哲学家在不久的过去曾经倾向于轻视历史研究（其成果典型地以关于过去的单个陈述加以表达）和历史编纂（它将历史研究的成果整合在整体的历史文本之中）之间区别的重要性，并且拒绝给予后者相对前者的某种自主的和独立的地位。结果，大多数历史哲学是历史研究的哲学。经验事实的理论承载性的主题大都经常证明是拒斥这一区分的。不用说，将历史研究的成果整合在历史编纂之中的范围内，这种整合的目标并不只是指向对决定描述的相关理论的确认或再创作，这个主题不可避免地陷于证实对区分的拒斥。

但是，更重要的，它可以表明文本在逻辑上是区别于（单

<sup>①</sup> ~~柯林伍德~~柯林伍德：《自传》，牛津，~~1952~~年，第 ~~200~~页。

一的)命题的,而且由此历史编纂(等同于历史学家的文本)决不能完全还原为历史研究的结果(等同于关于历史事态的单一命题)。例如,假定我们有一个关于法国大革命的文本,那我们就应该注意到,在文本中不描述法国大革命而只纯粹指称它的那些要素和不指称法国大革命而描绘它的某些特征的那些要素之间,对两者作出清楚的区分几乎是不可能的。这两个方面之间的界限是模糊的,人们甚至论证指称要素和要描绘意图指称对象的那些要素之间是完全一致的。<sup>①</sup>那么,在这里,我们观察到,从逻辑的观点看,文本与绘画有共同的地方。如果我们观看戈雅的威灵顿公爵肖像,在只指谓公爵的东西和戈雅在自己的绘画中企图描绘公爵特征的东西之间作出区分,同样是不可能的。不过,在陈述的例子中,区分是完全没有问题的,符合陈述的主项和谓项的功能。这样,我们在此发现陈述一方和另一方历史文本或画之间存在着难以逾越的障碍。而且由于这种逻辑,历史研究和历史编纂之间区分的必要性就是无可怀疑的。其根据在于,如果把作为整体的历史文本还原到它的构成部分,就如我们运用构成分解的方法那样,就会丧失某些本质的东西。

第二个因素可能有助于解释历史哲学家为什么不情愿发展对历史文本有贡献的语言哲学:由于语言哲学并没有向历史哲学家提供有用的见解,最明显的策略是转向文学理论。由于文学理论习惯于把文本当作一个整体(即小说),因而期待在这里能够发现某些有助于历史哲学家分析历史文本的理智工具,似乎是合理的。可是,人们或许有正当的理由怀疑作为这种(非存在)类型的语言哲学的代用品的文学理论。这是一个糟糕的预兆,由热

<sup>①</sup> 见安克施密特:《陈述、文本和图景》,载 汉斯-格奥尔格·伽达默尔和 卡尔-奥托·阿佩尔主编:《新历史哲学》,伦敦,1989年。

奈特、巴尔等人提出的叙事学——当代文学理论的主菜（~~煮熟的鸭子~~）——对推进我们对历史编纂的理解做得很少。<sup>①</sup> 与小说中运用的文学手段——和文学理论家的专业兴趣——的相似之处，无疑可以在历史编纂中找到（没有任何人能够否认这一点），但是，这不足以证明这样的主张——文学理论将实质性地深化我们对历史编纂的洞察——是正当的。尽管有这种相似之处，但在目的和效果上，文学叙述与历史编纂却不尽相同。例如，想想左拉的《鲁贡玛卡家族》（~~德意志的森林~~）故事的始末，为了论证的缘故，让我们假设这个故事的始末的确提供了拿破仑三世统治下的法国社会生活的正确的图景。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我们想了解那个时期的社会生活，我们就可能决定阅读这个故事的始末。但明显的是，我们寻找的信息，在那个故事始末中，与在，例如，泽尔丹的《法国史》（我承认，或许是一个有些古怪的例子）中相比，是以不同的方式表达的。那个故事始末要求特殊的阅读类型：我们将不得不以这样的方式阅读，可以从那个故事始末演绎出相关的知识——反之，历史著作是以直接的知识方式向读者表达其主张。这个差异类似于某种纵横添字字谜中的语词线索（小说）和预期的语词本身（历史）之间的差异。当然这种差异必然作用于小说和历史文本的叙述构造上。

到目前为止所说的，给我们提供了估价海登·怀特的历史理论的功过的适当背景。只有历史研究和历史编纂之间的差异得到承认和重视，我们刚刚观察的叙述主义（从今以后，我将用这个术语指把历史文本作为一个整体进行分析的语言哲学）才有可能。而这当然是海登·怀特的历史理论中的情形。虽然怀特承

<sup>①</sup> 对叙事学和历史编纂之间让人不满意的关系的说明，见 阿瑟·科林伍德：《叙述性认识 and 人类科学》，奥尔巴尼，1985年，第 100 章。

认，区分事实和解释可能是困难的，有时甚至是不可能的，<sup>①</sup> 但在其早期著作中经常不变的主题是，他坚持认为在两者之间存在认知鸿沟：一方面是年代记和编年史，另一方面，在字面的确切含义上说，是历史文本。他因此向我们论证，“要面对约定俗成的，却没有充分分析的关于‘只是’编年史和恰当称为‘历史’的东西之间的区别。”<sup>②</sup> 他的论证是，我们错误地相信历史简单地隐藏在事实中，而讲故事只是澄清已经存在的事情的问题。但是，讲故事（或编纂历史）是我们强加在事实之上的构建。在我们个人生活基本层面就已经是这种情况（“无人按故事生活”<sup>③</sup>，怀特写道），而当我们转向作为历史学家课题的抽象存在时，关于事实（历史研究）的文本或故事（历史编纂）的自主性就更加明显了。

对这种差异有某种悖论式的怀疑，为了某种我们现在习惯的历史编纂的需要，抛弃中世纪的编年史，伴随而来的是确定性的丧失。怀特对这种差异作了补充辩护。没有办法怀疑编年史家在公元 791 年的陈述，“查理星期六在普瓦捷大战撒拉逊人”，无论这个陈述多么幼稚和不完善，<sup>④</sup> 也很难令人信服地论证，诸如为什么菲雷对法国大革命的论述，与拉布罗斯或索布尔提供的论述相比，更好或更充分些。因此，在某种意义上说，进入现代叙

① 怀特：《话语的转义》，巴尔的摩，1968年，第 157 页。

② 怀特：《话语的转义》，第 157 页，第 158 页；以及怀特：《形式的内容》，巴尔的摩，1968年。

③ 怀特：《话语的转义》，第 157 页。

④ 引自怀特：《形式的内容》，第 157 页。

述主义（或历史主义<sup>①</sup>），历史编纂可以被视为反真相的活动——作为一种活动，那就是说，它促使我们冒险走出纪年史和编年史家的皮浪主义真相的安全领域，进入了某种更有趣但又更少确定性的历史编纂世界。这种反真相的自相矛盾的活动要求我们给予特别的注意，因为它给我们提供了另外一个有利于区分历史研究和历史编纂的论证。如果后者只是前者的延伸，那么为什么历史学家冒险进入完全是危险的境地呢？显然，他们这样做是因为在这里能够得到历史研究所不能提供的见解。

但无疑地，对怀特使用文学理论的欣赏，比对他在当代历史哲学中的地位的评价将有更加直接的重要性。就怀特的多面性和他给人以深刻印象的理论范围而言，这是一个巨大的课题，我必须把自己限制在与这个导论的观点相关的问题之上。来自这种观点的关键证据是在怀特对文学理论的使用中可以识别出有趣的矛盾心理。这种矛盾心理可以用下列方式分两个步骤加以阐明。我们应该首先注意什么是其（早期）著作中的真问题的矛盾心理。如果我们考虑《元历史学》，乍一看，我们可能倾向于说，按照

---

① 叙述主义完全可以被视为古典历史主义的唯名论版本。这是我的《叙述逻辑：历史学家语言的语义学分析》（海牙，1956年）的主要论题之一。我在这里对这个术语有一个补充注释，它将在这本书中得到采用。历史主义这个术语将用来指某种历史理论，该理论是由兰克和洪堡提出的，例如，他们的主要理论说明汇集在伊格尔斯和 汉斯·莫尔特克编的《历史学的理论和实践》（纽约，1954年）之中。在曼德尔鲍姆那里，“历史主义”可以被界定为“这样一种信念，对现象本性的充分理解和对价值的充分估价，可以通过依据现象在发展过程中占有的地位和它发挥的作用来考虑它而获得”。见曼德尔鲍姆：《历史、人和理性》（巴尔的摩，1955年）。因此，以这种方式理解的“历史主义”（叙述主义）并不等同于波普尔使用意义上的历史决定论（历史决定论），后者指历史在目标上决定未来的概念。思辨的历史哲学是历史决定论者，历史主义与历史决定论之间的鸿沟，要比现代主义与后现代主义之间的深。事实上，正如这本集子最后一章所论证的，后现代主义与现代主义相关，正如历史主义与启蒙运动相关。

那个术语的确切意思，怀特在那里提供的是历史编纂理论。无论如何，《元历史学》首要地不是有关如何获得和检验历史真相等问题的书（**19**世纪**50**年代和**20**年代历史哲学主要关注的内容），而是有关我们应该如何读历史书的书。把**19**世纪历史学家的伟大文本作为小说来读——没有任何理论家曾经这么做过，这是怀特工作的组成部分。<sup>①</sup> 通过这样做，他与莱昂内尔·戈斯曼一起，创造了一种新颖而且令人注目的历史编纂学的形式，这个新形式在此领域中是史无前例的。戈斯曼是通过研究米什莱和蒂埃里的研究而获得类似的灵感的。像班、凯尔纳、奥尔、帕特纳等这样的作者写的书，可以定位在怀特和戈斯曼共同努力开创的新历史编纂学的规范基础之内。<sup>②</sup>

鉴于历史编纂学要回答历史问题而不是哲学问题，似乎《元历史学》对历史哲学家讨论的那种主题没有什么影响。不过，《元历史学》也暗含了某种传统意义上的历史理论；就如对《元历史学》不同的反应已经表明的那样，这既是关于历史描写的理论，又是关于历史编纂学如何进行的理论的书。的确，这个理论的主要的论题（人们可能考虑怀特在这里的彻头彻尾的相对主义，他鼓吹的历史理论的语言学转向以及他论证自己观点的方式）指向了历史理论发展史的新阶段；但是，这样一来这些论题便无可争辩地落入了传统上被看作历史哲学任务的范畴之中。由此，在其倾向于使历史编纂学更加哲学化而历史哲学更加历史编纂学化方面，《元历史学》是矛盾的；两个学科之间的界限变得更加模糊了。显而易见，这种限定可以甚至必须作这样的

<sup>①</sup> 勾引怀特：《元历史学：19世纪欧洲的历史想像》，巴尔的摩，1986年。在某些方面，罗兰·巴特关于米什莱的书预示了怀特的《元历史学》。

<sup>②</sup> 为澄清怀特和戈斯曼之间的异同，见我的评论：《莱昂内尔·戈斯曼，在历史学和文学之间》，《克里奥》（1989）15卷（1989年），第155—157页。

补充：如果我们想当然地认为这种学科方式早于《元历史学》，我们只能说《元历史学》有这种矛盾。出于很好的理由，怀特可能拒绝矛盾的标签，而且声称《元历史学》是连贯的，并且与此同时，把那些认为《元历史学》有“矛盾的”立场批评为精神分裂。以库恩的术语说明这种交叉可能并不困难，而这样就能够使我们意识到怀特著作的“革命”特征。

但是，在怀特早期著作中更有趣和更重要的矛盾有另外的根源，这就是他关于转义在历史编纂中的作用的理论。众所周知，根据《元历史学》，历史编纂总是由四种转义——隐喻、转喻、提喻和讽喻中的一种而得到充实的。这一点使我们在怀特早期历史理论中遇到了矛盾，在这个导论的框架范围内那是最值得我们注意的。另一方面，这种转义理论在历史和文学之间无疑获得了和睦状态：在这两个领域中，比喻语言的使用都是常见的。这就是为什么《元历史学》遭到大多数评论家的批评的原因。论证表明，怀特可能是完全错误的，因为他的转义理论没有为像历史编纂的真相和可证实性这样的概念留有空间，而且这似乎会引起对历史学家本身认知责任的不尊敬。转义学似乎把怀特的船吹离了安全的科学港湾，而刮到充满危险的文学和艺术的大海之中。《元历史学》把历史编纂转变成文学了。

然而，我们应该回顾马克斯·布莱克已经认识到的隐喻对科学的重大意义；玛丽·海塞走得如此之远，以至于她甚至断言科学概念的形成在本质上是隐喻的。<sup>①</sup>换言之，当关注转义学，严格说来，怀特偶然选择了历史编纂的那个方面，而那是文学和科学所共有的。那么，这就是怀特理论中的矛盾，它将在导论的剩

<sup>①</sup> 玛丽·海塞：《模式、隐喻和真相》，载 阿克施密特、姆瓦吉编：《知识和隐喻》，多德雷赫特，1988年。

余部分吸引住我们：《元历史学》的确开创了历史理论走向文学的转向，可是它设法以并不消除历史编纂的科学解释的方式进行这个进程。有人可能提出疑义，在这个阶段，矛盾可能只是外观。那就是说，像布莱克和海塞的那些论证（因此，还有怀特的转义学），不应该被解释为隐喻的科学主义的象征，而应该是科学哲学家现在准备认识甚至在科学中存在的“文学”因素。我们在布莱克、海塞和怀特的论证中看到的东<sub>西</sub>，可以说，是脱离科学而走向文学的明确安排。显然，这个反驳是有道理的。然而，在回答这个反驳时，我现在想指出，在怀特自己看来，转义学并不必然意味着与科学和科学认知理念的激进断裂，甚至可以设想独立的论证即证明了转义学处于这些科学认知理念的<sub>心脏</sub>。

首先，关于怀特自己的相关声明，他有特征的断言之一为：这无非是“历史学家赋予资料以意义，使陌生的变成熟悉的（作者加了着重号），使神秘的过去变得可以理解的”工具，“是比喻语言的技术”<sup>①</sup>。显然，这里隐含的意思是，历史见解和意义只有借助于转义的使用才是可能的，因此，严格说来，转义学能够向我们证明，历史学科确实是在认识上征服我们所生活于其中的物质和历史世界的西方的、浮士德式的努力的一部分。换言之，转义学之于历史学，就如逻辑和科学方法之于科学。怀特甚至颇有特点地讨论历史学与科学之间的共同基础必须如何规定。

① 怀特：《话语的转义》，第 29 页。在另外的地方，怀特写道：

理解是使陌生的，或在弗洛伊德术语的意义上“不可思议的东西”，变成熟悉的过程；将作为“奇异的”和未分类的事物领域，变成这种或那种经过充分编码的经验领域，成为让人足以感到有人文的用途、没有危险或靠单纯的联想就能够知道的东西。这种理解过程在性质上只能是转义学的，因为把陌生的转化为熟悉的所涉及的东西正是在一般意义上的比喻的转义。（怀特：《话语的转义》，第 29 页）

进一步的阐明，见怀特：《话语的转义》，第 29 页。

他就这样冒险提出，四种转义之一与皮亚杰提出的儿童认知发展的四个阶段相对应。就如这些认知发展是进行科学研究的可能性的条件，转义则是历史意义和见解的可能性的条件。这个建议中特别有趣的东西如下：众所周知，皮亚杰对儿童认知发展的描述在许多方面类似于康德在《纯粹理性批判》中阐述的关于人类精神的先验分析，而且在某种程度上就是从康德那里得到启发的。我确信，这样暗示的转义学和康德先验论之间的联系应该得到相当严肃的对待。实质上，这似乎与怀特自己阐明的意图是一致的：他附带地把自己的转义学与康德的工作作了比较。<sup>①</sup> 怀特转义学对康德式特征的更具解说性的地方是，怀特对其重要著作（转义学）的目标和目的的总结：

必须尝试达到支持研究（即历史学）的特定类型的先决条件的背景或基础，询问在实践中可以企求的问题，以便确定为什么这种探究的类型被设计用来解决它在特征上试图解决的问题。这就是《元历史学》试图做的。它自己提出这样的问题，什么是特殊的历史意识的结构？与历史学家日常处理的有关物质事物的其他说明相比，历史说明的认识论地位是怎样的？历史描述的可能模式以及它们的基础是怎样的？<sup>②</sup>

进而，一方面是转义构造历史知识的方式，另一方面是多种多样的人类经验如何由康德的知性范畴加以构造，二者之间明显的类似性必须加以思考。由此看来，变得清楚的是，我们可以被

① 怀特：《话语的转义》，第 100 页。在这里提出了与皮亚杰类似的观点。

② 同上书，第 100 页。

说服认为怀特（与狄尔泰一样）试图提出准康德式的历史知识批判，紧密地把他的历史理论与给人以深刻印象的西方科学思想顶峰联系起来。除了历史编纂的文学化，《元历史学》无非是提供给我们支撑历史描写和历史意义的认知基础的准康德式的、认识论的探究努力。那么，这就是任何怀特早期著作的读者都不能够忽视的转义学中的矛盾。

我将继续思考康德的先验论和怀特的转义论双方之间的更加近似或至少更加密切的关系。因此，我将把我的评注限制在隐喻上。我知道，这种限制并不是没有问题。有些作者在近来强调，个别的转义之间有重大的差异，这甚至证明现代主义和后现代主义的冲突不等于隐喻和讽喻之间的差异。<sup>①</sup> 不过，在这里应充分注意到，这并不是转义如何在《元历史学》中起作用的问题。在这里，转义全部拥有可比较的认知功能——怀特的坚定主张反映的这样一个事实，甚至可以在转义的次序中区分出内在的逻辑，它或多或少自然而然地引导我们从一种转义过渡到另外一种（包括讽喻）。在怀特的转义论的整体范围内，把一种转义与另外一种区分开来，我们在任何地方都不会遇到不可逾越的障碍。

当把注意完全聚焦在隐喻上时，注意到有关隐喻的首先是以下这样的事情：通过提议我们根据另外的事物看这种事物，隐喻本质上等同于（隐喻）观点的个体化，要求我们根据这种观点去看部分的（历史）现实（这将是本书自始至终采纳的隐喻理论）。<sup>②</sup> 例如，“地球是宇宙飞船”的隐喻要求我们从地球与宇宙

<sup>①</sup> 囿哈桑：《后现代主义转向：后现代主义理论和文化论文集》，俄亥俄州立大学出版社，1987年，第181—182页。

<sup>②</sup> 见我的《叙述逻辑：对历史学家的语言的语义学分析》，海牙，1988年，第181—182页；还有我的《答扎戈林教授》，《历史和理论》1988（1988年），第181—182页。

飞船概念之间的互动（使用布莱克的术语）所界定的观点去看地球。接着，就会观察到，这种隐喻观与康德的先验论的主要灵感有基本的一致——这就是为什么隐喻是科学认知思想的延续，而不是它们的对立物的原因。或者，更准确地说，就这种关联，我们在头脑中必须容忍两个类似性。

首先，从认知上说，二者以类似的方式起作用。二者都能够使我们构造（关于混沌而多种多样的）世界（的知识）。先验的主体和隐喻的观点都通过从它们构造的世界抽身出来进行这种构造。思考一下康德如何规定先验的主体。一方面，先验自我把混沌而多种多样的本体的实在构造为现象的实在，而后者是我们的理智可以接受的。但是，另一方面，

先验自我永远保持其不可企及的存在，因为通过这思想着的主体我（隙 或对象我（号 或它（物），除了思想先验主体 越 之外，什么也没有表达。只能通过是其谓词，属于它，从它而来的思想，才能了解它，对其我们没有任何概念，而只能陷入永恒的循环，因为我对它的判断总是依靠关于它的表现的运用。<sup>①</sup>

由此，我们能够真实地说，先验主体只能让我们接近其谓词而不是其自身。隐喻的观点可以说很一致。德里达在其论述他所指称为西方哲学中隐喻的 容易衰退（怎）的卓越而著名的论文中证明，隐喻的使用向我们提供了理智的或精神的存在，这种存在既有“构造中心”的功能，也有“盲点”的功能，那就是说，

①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号普·史密斯译，伦敦，号年，第 号页。